



黃偉賢 元朗區議會 (民選議員)

Zachary Wong Wai Yin, Yuen Long District Council Elected Member

本處檔號：

貴處檔號：

致：區議會主席

由：黃偉賢、鄺俊宇

日期：2014 年 7 月 30 日

事由：建議議程於 2-9-2014 會議上討論

議程：「區議員酬津及發還安排的檢討」

民政事務總署現正就新一屆區議會議員酬津安排進行
檢討諮詢，並於六、七月間舉行了四場聚焦小組。茲請有關
官員出席會議，並交代四場聚焦小組的整合意見及政府的回
應，同時進一步聽取元朗區議會各議員的意見。

聯絡人：黃偉賢

YLDC Received on

30 JUL 2014

元朗朗屏邨悅屏樓平台 229 室

RM 229 YUET PING HOUSE, LONG PING ESTATE, YUEN LONG

電話：2474 4562

傳真：2479 2947

電郵：zwong@dphk.org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日
元朗區議會會議
「區議員酬津及發還安排檢討」
民政事務總署書面回應

民政事務總署就有關議題的答覆如下：

政府一直十分重視區議會在地區行政方面的重要角色。我們定期檢討區議員的酬津安排，以確保安排適切和與時並進。

2. 政府一貫的做法，是在下一次區議會選舉開始之前約一年，完成檢討區議員的酬津，並公布新安排，讓有意參選的人士在決定是否參選時備悉有關安排。

3. 去年，考慮到有區議員關注當時的津助安排不足以應付辦事處租金及助理薪酬，行政長官在2013年《施政報告》中公布，我們提早一年檢討區議員的津助，包括區議員租用辦事處方面的安排，以期盡早處理區議員所關注的問題。我們如期完成了相關的檢討，並已經由2014年1月1日起(即現屆區議會任期內)，改善區議員的酬津安排，建議包括 -

(a) 按2013年價格計算，把實報實銷的營運開支償還款額提高34%；

(b) 容許把一個曆年內合資格領取的營運開支償還款額的餘額，累積撥入隨後年度，直至當屆區議會任期結束為止；以及

(c) 區議員如在之前的任期內曾申領實報實銷的開設辦事處開支償還款額，但在現屆任期內需搬遷辦事處，其合資格領取的款額上限由50% 提高至100%。

4. 除了津助安排，行政長官在2014年《施政報告》中公布，政府會在今年內檢討並公布區議員的酬金安排。我們正按照既定做法，進行相關檢討，以便有意參選下一次區議會選舉的人士可以及早知悉並決定是否參選。

5. 我們已開展有關檢討酬金和相關安排的工作，並已於今年6月及7月，舉辦了四場有區議員參與的聚焦小組。總共有來自十八區超過八十位區議員出席聚焦小組交流意見。

6. 就區議員的酬金安排，除了每年按照甲類消費物價指數作調整外，我們於2008年1月，把酬金上調10%。目前，區議員的酬金為每月24,030元。我們會細心考慮區議員的意見。由於區議員的津助安排涉及公帑，我們必須在考慮公眾觀感以及回應區議員的訴求之間取得適當平衡。

7. 此外，有議員提出其他有關開支發還款額安排等意見。我們會聽取區議員的意見，並細心作出考慮。

8. 為區議員提供酬津的目的，是為了吸引來自不同界別和階層的人士出任區議員為市民服務。依照以往的慣例，任何建議如對區議員的津助安排帶來重大改變，都應在下一屆任期開始才會實施。

9. 按照既定做法，我們需就建議的方案諮詢區議會議員薪津獨立委員會、及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在完成諮詢後，如有需要，我們會就改善酬津安排的建議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尋求批准。

民政事務總署
二零一四年八月